

白维国 等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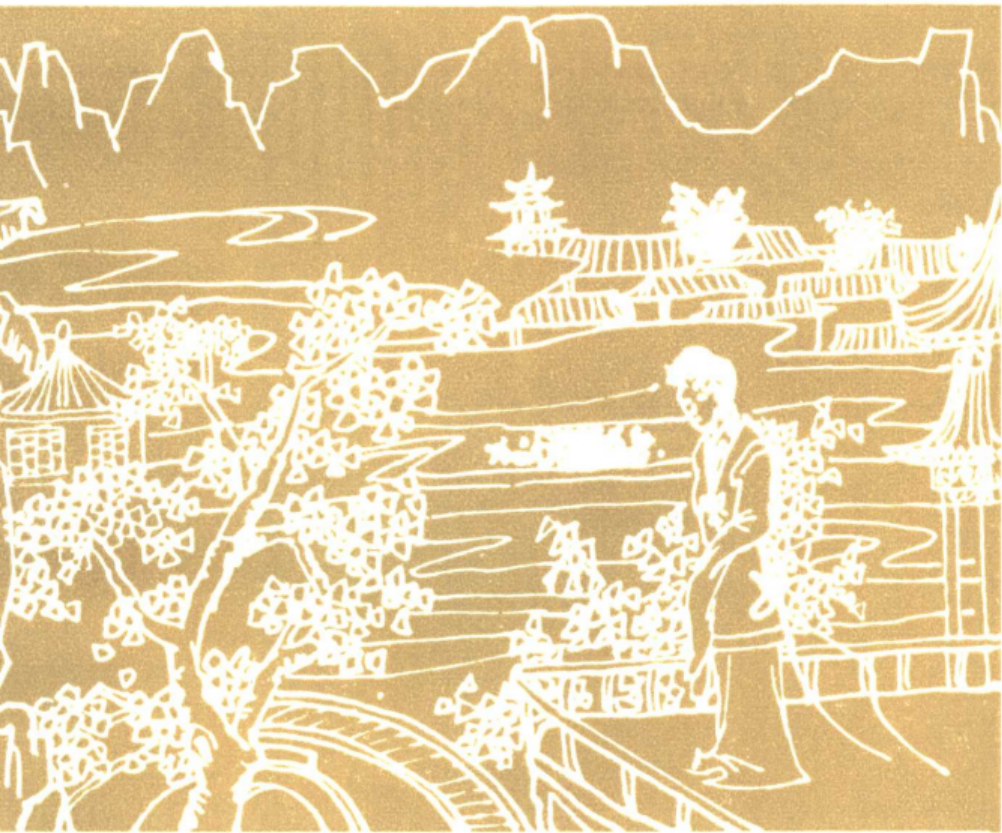


红楼梦鉴赏百解



辽宁民族出版社

红楼梦鉴赏百解



辽宁民族出版社

1989·沈阳

红楼梦鉴赏百解

白维国 等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宽甸县印刷厂印刷

字数: 143 000 开本: 787×1 092 1/32 印张: 6 3/4
印数: 1—1103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朴忠国

责任校对: 张 昕

封面设计: 于晨滨

ISBN 7—80527—148—8

I·56 定 价: 2.40元

前 言

朋友，当您第一次接触到《红楼梦》这部举世闻名的文学巨著时，自然会产生一些问题：这部书是谁写的？他为什么要写这部书？书中都写了些什么人？什么事？这些人后来怎么样了……有些疑问您读了书就会涣然冰释，可是《红楼梦》背景复杂，内容博大，它所描写的社会与生活距今天的时代较远，加上原作者曹雪芹没能把书写完，留下许多悬念，二百年来，耗费了许许多多研究者的心血，仍不能把这些问题搞得清清楚楚；退一步说，即使这些问题都搞清楚了，一般的读者也没有那么多时间去闲看众说纷纭的红学文章；所以初读《红楼梦》的朋友，仍会有一些理不清的地方，对《红楼梦》的妙处也未必体会得深刻。我们当初读《红楼梦》也是一样的，似懂非懂地读过一遍，只觉得词藻警人，余香满口，象吃了人参果，却说不出它的味道来。后来读了俞平伯等先生的研究文章，才知道自己并没有读懂《红楼梦》，于是再读，三读，四读……慢慢咂摸滋味，渐入《红楼》佳境。也许读《红》乐趣正在于此，可一般的读者哪来那么多时间去如此仔细地体会与揣摩？特别是只从电视剧了解《红楼梦》的青年朋友，往往人物的面孔还没辨清，故事已经结束了，到底是哪儿跟哪儿呀。我们这本小册子就帮您解决《红楼梦》哪儿跟哪儿的问题，把初读《红楼梦》可能遇到的问题分成一百个题目，逐个儿地说说，每个题目

FF55/101

不长，千把字，使您不必花很多力气就可了解二百年来红学研究的成果，加深对《红楼梦》的理解，如同您参观大观园时得到一张导游图。

导游之初，先把《红楼梦》从整体上介绍一下。

《红楼梦》写的是一个大家族。这个家族的祖先曾随皇帝出过兵，兄弟二人都受封国公爵位。哥哥贾演封宁国公，弟弟贾源封荣国公，两家府第相连，就叫了宁国府和荣国府。到《红楼梦》开篇时，第一代人贾演、贾源早已作古，第二代人贾代化、贾代善也已过世，只有贾代善的妻子史老太君（即贾母）还在。在宁荣二府众多的人物中，贾母的辈分最高。她是贾赦、贾政的生母，贾敬的婢娘，贾琏、宝玉、元春姊妹的祖母，贾珍的叔祖母，林黛玉的外祖母，史湘云的姑奶奶，薛宝钗的远支姨姥姥。这位金陵世族史侯家的千金嫁到贾府已经五十多年，享尽人间荣华富贵。如今虽年事已高，把家政交给二儿媳王夫人和孙媳妇王熙凤主持，自己只带着孙儿辈寻开心，享清福，但在宁荣二府中仍握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贾政痛责宝玉，她以“立刻回南京去”要挟，贾政便“苦苦叩求认罪”；贾赦想要她身边的侍婢鸳鸯作妾，被她骂了回去，也只得“告病，且不敢见贾母”，至于王熙凤等人更是千方百计地逢迎讨好，众星捧月般围着她转。贾母虽不是《红楼梦》的中心人物，却是荣国府的中心人物，府内的日常生活便以贾母为中心展开着：吃酒、听戏、斗牌、逛庙、打醮、祭祠、说笑话、制灯谜、行酒令……通过这些日常生活的细致描述，一幅贵族老夫人的“行乐园”便活现在读者眼前，也使我们了解到封建贵族的寄生生活奢侈到什么程度。

由于贾母的溺爱，宝玉得以长期在内帏厮混，也是由于贾母的疼爱，失怙无依的林黛玉从扬州来到荣国府，客观上为宝黛爱情的发展提供了条件。但老太太可以心疼地搂着他们“心肝儿肉”地叫，怕灯穗子招下灰来迷了他们的眼睛，却不能容忍他们越出了“正经礼数”的爱情行为。在她的眼里，一个清白女孩儿想起自己的终身大事来，便“鬼不成鬼，贼不成贼”了。所以续作者写她采用王熙凤的“掉包计”，一手制造了宝黛的爱情悲剧，同时也造成了宝钗的婚姻悲剧，是极有可能的。最后，这位享尽人间清福的老妇人，在目睹家产被抄，儿孙入狱的凄惨结局后，随着这个家族的崩溃而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贾母有两个儿子。大儿子贾赦袭了贾代善的爵位（按封爵世代降级的规定，袭一等将军之职），分出去另过。他在《红楼梦》中主要作了两件事，一是逼着邢夫人去讨贾母的贴身丫环鸳鸯作妾，一是勾结贾雨村强夺石呆子家的二十把古扇，搞得石呆子家破人亡，贾母不喜欢这个大儿子和大儿媳邢夫人，而是和二儿子贾政一起过，于是贾政的妻子王夫人便掌了荣国府的内政。贾政夫妇是贾府老辈人中的正人君子，丈夫在外为官清正，妻子在内吃斋念佛。他们一心想按封建道德的标准来培养贾宝玉，期望他能成为贾家百年之基的继承人。为此，贾政不惜下死手痛笞宝玉，王夫人则处心积虑安插下忠于封建道德的袭人监护宝玉，而把涉嫌将宝玉引上邪路的金钏、晴雯、芳官等人痛加责罚，驱除殆尽。但贾宝玉终于没能按他们的愿望走上“仕途经济”的“正路”，而是“悬崖撒手”，永远地离开了他们。这一对没落家族中道貌岸然的正统派，在家族崩溃时不会得到比别人更

好些的结局，后四十回写“复世职政老沐天恩”，让贾政重袭贾赦丢掉的爵位，不符合曹雪芹“为官的家业凋零”的原意。

贾赦、贾政的堂兄贾敬是长房宁国府的第三代人，虽然他是贾代化的次子，因长子贾敷早亡，所以由他袭了爵位，并有一男（贾珍）一女（惜春）。但他却迷上炼丹修道，一心成仙，把爵位让给儿子贾珍继承，自己搬到城外道士庙去住，过生日也不回来，终因吞服丹砂过量导致膨胀而歿。《红楼梦》第五回说“箕裘颓堕皆从敬”的“敬”就指贾敬，说他是贾家祖业败坏的根子。

以上是贾氏家族的老一辈人，有想入非非的，有昏暴贪婪的，有道貌岸然的。贾家的衰败从他们这一代就已开始了，只是靠家大业大，“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外面的架子才没有倒下来。

下面介绍贾氏家族的第四代人。这一代人可分成两组。一组是已成家并掌了权的贾珍、贾琏兄弟以及入宫当了皇妃的大姐元春。一组是还在少年烂漫之际的宝玉、贾环以及迎、探、惜三姊妹。

贾珍是宁荣二府第四代人里的头号恶棍。他年轻时就袭了“三品威烈将军”的爵位，又以长房资格做了贾氏宗族的族长，无人能管。他与自己的儿媳秦氏通奸，被丫环发现，致使秦氏含羞自尽；他还与小姨子尤氏姊妹私姘，为达到长期姘占的目的，把尤二姐送给贾琏做外室，葬送了二姐的性命；在为生父守丧期间，他也不忘寻花问柳，骑射聚赌。封建社会的种种道德约束对他丝毫不起作用，在他身上表现出来的只是赤裸裸的兽性的疯狂享乐。

贾珍的堂弟贾琏也是这样一个“不管香的臭的都弄到屋里来”的“下流种子”。亲生女儿出痘疹，须斋戒供寿痘疹娘娘，他却和厨娘私偷；妻子王熙凤过生日，他又跟仆妇鲍二家的乱搞；在为国孝（太妃丧期）家孝（贾敬丧期）两重服孝期间，偷娶尤二姐做外室。他名义上是荣国府的外掌家，却处处受内当家王熙凤的制约，连他的小厮都知道，“奶奶（指王熙凤）的心腹我们不敢惹，爷（指贾琏）的心腹奶奶的就敢惹”。如果有谁不了解封建贵族的纨裤子弟是什么样子的，贾琏就是活脱脱的一个样板。

贾琏的妻子王熙凤是王夫人的娘家侄女儿，跟贾琏亲上做亲（未婚时是姑舅兄妹）。因这一层关系，贾琏虽是贾赦的儿子，却跟他的叔父贾政一起过，夫妻二人协助贾政、王夫人料理家政。王熙凤是个内涵十分丰富的文学形象，协理宁国府表现出她的才干，弄权铁槛寺表现出她的贪婪，毒设相思局表现出她的狠毒，正言弹妒意表现出她的威严，在贾母面前她放戏彩斑衣，在贾琏面前却能泼醋大闹，对尤二姐她用借剑杀人，对平儿则恩威并施，她克扣了赵姨娘的月银，却送给花袭人皮袄，与侄儿贾蓉有染，却与侄媳秦氏交厚，她待下人如凶神恶煞，待小姑小叔却又俨然慈嫂，她虽泼辣敢为，却不失大家风范，虽讨贾母欢心，却做得不露痕迹。虽然她每天都在为维持荣国府内的正常秩序而奔忙，实际上她也和两府内其他统治者一样，并不真正关心这座露出裂痕的老屋能支持多久。她关心的只是自己能在权力中心维持多久，结果“机关算尽太聪明，反算了卿卿性命”，当这座赖以存身立命的贾家老屋“忽啦啦大厦将倾”时，她也“昏惨惨似灯将尽”。

在已婚的第四代人中，地位比较特殊的是做了皇妃的贾元春。她虽只是一柔弱女子，少年时就被送进不得见人的深宫，却身系贾府安危。一听说进宫陛见，合家人都惶惶不定，听说元春封了妃子，又都洋洋喜气盈腮。省亲场面的豪华热烈掩盖不住她失去人身自由的悲苦，最后在宫内的权力争夺中命殒身亡，贾府也就一败涂地。

在没有成家的第四代人中，宝玉和贾环都是贾政的儿子（贾政还有个儿子，叫贾珠，十九岁上死了，留下一子，名贾兰，随寡母李纨生活），但因一个是嫡出（王夫人所生），一个是庶出（赵姨娘所生），地位便有天壤之别。宝玉是众人捧护的“凤凰”，贾环却是没人理睬的“小冻猫子”。四姊妹中，元春和探春同是贾政的女儿，也是一个嫡出，一个庶出（探春也为赵姨娘所生，跟贾环是同胞姐弟）。迎春是贾赦的女儿，虽不是庶出，但也不是那夫人所生（贾璉也一样），大概那夫人是贾赦续娶的，前面还有一位过世的夫人才是贾璉和迎春的生母。惜春是宁国府贾珍的胞妹，母亲早亡，父亲又弃家学道，从小儿在荣府这边和贾母一起生活。

贾宝玉是那时代面目全新的文学形象，也是曹雪芹着力最多，寄托最深的人物。由于贾母的溺爱，他得以逃避过早地接受封建主义的教育，长期在内帏厮混，使他避免卷入尔虞我诈，勾心斗角的利害之争，所以在他身上保持了人性中较为美好的成份，而贾政的近乎迫害的教育方式，又使他本能地产生反抗。于是他憎恶“仕途经济”，讨厌与士夫峨冠礼服往来，把八股时文称作“饵名钓禄之阶”，而对他身边那些地位比他低下的底层女子，却寄予深厚的同情，他也

在这女性的温柔中得到理解和爱护，所以他说：“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人是泥做的骨肉，我见了女儿便清爽，见了男子便觉浊臭逼人。”

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也超出了“才子佳人”的模式。贾宝玉不是才富八斗，金榜题名的状元郎，而是蔑视功名利禄，“于国于家无望”的情痴。林黛玉爱贾宝玉只是为了自己的心，从不曾劝贾宝玉去求什么功名利禄。正是在超脱了世俗偏见的共同理解的基础上，宝黛之间建立起相互爱慕高于其它一切的纯真爱情。这种爱情支持贾宝玉在冲破封建思想束缚的路上走得更远，爱情的毁灭使他割断了同封建家族的最后联系。贾宝玉最后是弃世出家了，他对这个世界的彻底绝望实际上表达了曹雪芹对当时社会的无情否定。

迎、探、惜三姐妹中佼佼者当推探春。这位人称“玫瑰花”的三小姐出场便不凡，“修眉俊眼，顾盼神飞，文彩精华，见之忘俗”，她组织过诗社，“直以东山之雅会，让余脂粉”，她兴利除弊，“精细处不让凤姐”；王夫人受冤屈时，是她站出来代为洗雪，王善保家的肆虐行恶时，是她回击一记响亮的耳光。在《红楼梦》众多的女儿形象中，探春确是一朵又红又香，只是刺戳手的玫瑰花。但这位“才自清明志自高”的少女也有她说不出来的烦难。庶出的身分使她承受一种无明的压抑，她甚至憎恶给她带来这种身分的生母赵姨娘。她渴望立一番事业，最后却抛弃家因，远嫁海疆，一帆风顺，飘零生旅。

二丫头迎春译名“二木头”，善良懦弱无能，连她屋里的丫环的纷争也管不了，只管抱着一本《太上感应篇》去求超脱。贾府衰败时，她竟成了父亲贾赦的债务抵押品，嫁给

残暴寡恩的“中山狼”孙绍祖，倍受凌辱折磨，一年时间就被边条恶狼吞噬，成为封建包办婚姻的牺牲品。

四小姐惜春自幼失去父恃母爱，养成孤介偏僻的性格。等她长大时，贾府已彻底衰败了，她落得了削发为尼的下场，伴随青灯黄卷，沿街乞食化缘，用清冷寂寞埋葬了自己的青春。

在这一代人中，还应提到三位虽非贾府成员，但和贾府有密切关系的年轻女性，她们是林黛玉、薛宝钗、史湘云。

林黛玉是大观园内最为光彩照人的女性之一。她本籍苏州，母亲贾敏是贾母的小女儿，是贾赦、贾政的亲妹妹，她本人跟贾宝玉是姑表兄妹。由于母亲早亡（不久父亲也去世），她投奔外祖母来到荣国府。寄人篱下的生活养成了她多愁善感，敏感多疑的“小性儿”，她不能把别人的怜悯和施舍当作自己的幸福，她执拗地甚至过分地追求自己的尊严，竟达到折磨自己的程度。她对宝玉的爱情也浸透着这种追求的痛苦，不断的猜疑、担心、试探、愠气……简直搅碎了她那颗本来就脆弱的心。但有谁会去责怪她的小性儿呢？是的，小性儿本身打动不了读者，打动读者的是这小性儿里蕴含的一个少女对人性和爱情的拚死追求。黛玉最终是泪尽而逝的，她为自己的追求付出了太多的代价，她再没那么多的眼泪可以支付了。

恰跟黛玉形成鲜明对照的是“装愚守拙，随分从时”的金陵闺秀薛宝钗。薛宝钗跟贾宝玉是姨表姐弟，宝钗的母亲薛姨妈跟宝玉的母亲王夫人是亲姊妹，九省都检点王子腾是宝钗和宝玉的舅父。这位生在皇商家庭的秀女由于父亲早逝，哥哥不成材，从小儿就承担起帮母亲料理家计的责任，

所以年纪虽小，却谙于世故，很会做人。她工于心计却显得温柔敦厚，心思缜密却表现豁然大度。贾母让她点戏，她挑老人喜欢的热闹戏文，博得贾母欢心；薛蝌带回些南方特产，她挨门儿送到，不露出谁厚谁薄，连赵姨娘也衷心感激；甚至本来心存芥蒂，怀疑她“有心藏奸”的林黛玉后来也把她认作知己。按封建道德标准来审度，薛宝钗几乎没有缺点，而且博学有识，是理想的内当家人选，所以当凤姐谢事时，贾府仲裁者便让她协助李纨、探春共同管理荣府事物，表示了他们对这位未来“宝二奶奶”的认可。后来她果真名正言顺地取得“宝二奶奶”地位，但她没有得到宝玉真心诚意的爱。她的美貌温柔贤淑打动不了封建家族的叛逆贾宝玉，贾宝玉永远也不能成为她所期望的“读书明理，辅国治民”的良人。最后宝玉抛下她遁入空门，她也成为封建包办婚姻殉葬品。

史湘云也出身侯门，是贾母的娘家孙女儿，跟贾宝玉是隔房表兄妹。但她出生时家道已经衰落，而且出生不久即父母双亡，寄养叔婶门下，凄凉景况可想而知，但她生性开朗，爽直豪放，文思敏捷，憨态可掬。划拳时碰得腕上镯子叮当响，喝酒醉卧在芍药榻上任落花撒得满身满头，听见大观园里起诗社便急得什么似的，连她的咬舌子“爱哥哥”也叫得那么有趣。她也曾劝宝玉去结交士夫，但给人的印象却是有口无心。跟圆滑世故的薛宝钗和多愁善感的林黛玉比起来，史湘云更让人感到亲切好玩儿，易于接近。但在那个禁锢人性时代，史湘云也不会有更好些的结局。她虽嫁得如意郎君，婚后生活比较美满，但不久丈夫病故，晚景凄凉，甚至可能沦为乞丐。

贾家的第五代人有贾珍的儿子贾蓉，一位少年花花公子，已结婚，前妻秦氏因与公公通奸败露自缢，续娶胡氏。贾琏与凤姐之女巧姐儿，名字是刘姥姥给取的，贾家败落后，巧姐得到刘姥姥救助。早逝的贾珠的儿子贾兰，由寡母李纨苦守长大，做了官，为母亲争得封诰，但李纨已耗干心血，黄泉路近。

以上是宁荣二府内属于统治者的那一层人物，在偌大的两家府第内还生活着一大群为上层人服务的下层人，主要是各房的侍妾与丫环。下面挑主要的介绍几位。

鸳鸯是贾母的贴身大丫环，服侍贾母盥漱起居，贾母一时一刻都离不开她，连打牌行令都需鸳鸯提着些。由于地位特殊，贾琏、王熙凤有些事也得和鸳鸯商量着办，俨然是半个主子。但被贾赦看中，硬要讨去做妾，虽经贾母阻拦未成，鸳鸯的一生已经断送了，“除非他死了，或是终身不嫁男人”，贾赦的话绝非仅仅威胁，鸳鸯最后选择了死，以死来维护自己的清白与尊严。

平儿是王熙凤的陪房丫头，又是贾琏的通房丫头。陪房丫头即作为陪嫁，随王熙凤一起由王家来到贾家。通房丫头就是人身被男主人占有的侍妾。她夹在浪荡公子贾琏和淫威主母王熙凤之间，小心周旋，侍奉二人，仍不免受气。由于王熙凤掌家奶奶的地位，平儿在处理家常事物上也有一定的权力，但她并不因此而作威作福，能体恤下人，并善于应付各种场面，是王熙凤得心腹。

晴雯和袭人都是宝玉房的大丫头，思想与性格却迥然不同。晴雯虽身为奴仆却性如烈火，敢怒敢为，哪怕因此得罪“主子”；招来大祸也不肯曲膝。袭人则温顺驯服，甘做奴

才，并设身处地为主人着想，惟恐不能克尽职任。在那个需要奴才并培养奴才的社会里，袭人自然得到主人的赏识，被内定为宝玉的“姨娘”，晴雯则因不甘受人驱使而付出了自己的生命。

紫鹃本来是贾母的丫环，后来被送给林黛玉。她同这位孤高自傲，动辄爱恼的贵族小姐相处得很好，林黛玉除了因紫鹃试探宝玉惹下祸那一次，确也不曾对她恶言相向。紫鹃照顾黛玉，不单是婢女服侍小姐，还带有一种对弱者的同情，特别对黛玉和宝玉的婚姻，她表现出一种婢女少有的热情，甚至不惧因此受到责罚。尤为可贵的是黛玉去世后，她仍珍重情感，仗义直言，谴责宝玉负情（当然是错怪了宝玉）。紫鹃就是一朵忠诚和正义化成的紫杜鹃。

在这一大群丫环中还有许多令人同情的形象，如含冤受屈投水自尽的金钏儿，因追求自主婚姻而被逐的司棋，天真活泼遭人嫉恨而出家的芳官，富于同情心却不被恶少贾环理解的彩云，无辜遭谴的入画，凭空受过的柳五儿……这是一个人人都不配有好运的没落的社会，更何况是生活在这社会最底层，连人身和生命都不由自己做主的婢女。她们的悲惨命运几乎是生来就注定了的，除了袭人那样低眉顺首，甘作奴才者外，但凡在意识和感情上稍微流露出一点“自我”，必将遭受残害。

《红楼梦》里一共出现四百多位人物，除贾府人物外还有不择手段向上爬的贾雨村，打死人不当一回事的呆霸王薛蟠，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最后自己送了小命的贾瑞，在老虎牙缝里求食的贾芸，心地善良而又老于世故的村妇刘姥姥，风流倜傥而又冷心冷面的世家子弟柳湘莲，身怀绝技却身不由

己的伶人琪官，雪肤月貌水性杨花而终致吃亏丧命的尤二姐，以热血寒光向心上人证明自己清白无辜的尤三姐，具花柳之姿乘风雷之性的夏金桂……几乎是唤出一个人的名字就会在读者面前出现一位活生生的人物形象。曹雪芹以他对社会生活深刻的观察力和令人叹止的表现力活现出那一时代的众生相，完成了这一组貌人人殊，神个个异的人物群塑。

曹雪芹令人叹赏的艺术功力不止在于他塑造出这么多栩栩如生文学形象，还在于他把这群人物有机地组合在一起，成为共生态的人物群体。在《红楼梦》之前中国文学史上已出现过许多成功的文学形象，但这些人多是单线的，往往一个人物的主要行为告一段落才出现下一个人物。《红楼梦》则用日常生活细节这张网把众多人物组织在同一画面上，谁该做什么都预留地步，既不因小失大，让细节遮蔽了人物，又不一枝独秀，使人物脱离环境与背景。以往的人物多从历史中攫取原形，塑造人物时不免加上创作者人为的取舍与加工，带有概念化或类型化的斧凿痕迹。《红楼梦》则面向现实生活，现实约束了曹雪芹，现实也成就了曹雪芹，使《红楼梦》成为空前的（到目前为止还是绝后的）现实主义的文学巨著。

《红楼梦》正面描写的只是一个贵族家庭的衰落，但它反映的却是整个社会的本质。中国封建社会步履蹒跚，走过了二千多个年头，到《红楼梦》诞生的年月，它已经走到末期。腐朽的封建社会结构处在全面崩解的前夕，虽经满清开国几代君主精励图治，“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统治阶层中“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划者无一”，他们的子弟早已磨尽了祖辈的筋力和锐气，“竟一代

不如一代了”。那一时代的人似乎已经感到朽屋将颓的不可挽回的历史结局，于是恣意享乐，如同世界末日到来前的疯狂纵欲，另一些人则为这纵情的享乐付出更多的血泪。这种腐朽是整个社会制度的彻底朽败，连同寄附在这制度上的人，所以在我们回头审视这段历史时，甚至难以确定应由那一个或那一些人来承当责任，封建社会几乎是在那一时代生存者共同的叹息声中走向崩溃的。曹雪芹感受到了这种无可奈何的彻底朽败，并形诸笔墨，用贾府这面透镜把它表现出来，于是产生了不朽名著《红楼梦》。

曹雪芹能够真实深刻地通过宁荣二府的兴衰表现那一时代的本质，跟他的家庭和他本人的经历有密切关系。曹雪芹的祖先本是居住在关外辽阳（一说铁岭）的汉人，在明清军事贵族同明王朝争夺关外统治权的战争中被俘，后编入满洲正白旗，并随清军入关。曹家祖先虽然只是内务府的包衣（家奴），但由于直属皇帝统辖，“从龙入关”，渐渐地有了“出身”。特别是曹雪芹的曾祖母孙氏被选中做了康熙的乳母，祖父曹寅少年时又被选入宫中陪伴康熙读书，曹家同满清王朝的最高统治者建立起密切的私人关系，从曹雪芹曾祖曹玺起，曹家三代连任江宁（今江苏南京）织造近七十年。江宁织造官阶并不高，只是内务府派驻南京管理皇室织造事物的代表（另外还有苏州织造和杭州织造），但由于曹家和康熙皇帝的特殊关系，经常向皇帝直接报告江南民生吏治的情况，甚至地方行政长官的奏折有时还得附在曹寅的奏折内呈进。康熙皇帝南巡，四次以织造署作为行宫（皇帝外出时临时住宿的地方），住在曹家，曹家为接驾，“把银子都花的淌海水似的”。但是这种赫赫扬扬，烈火烹油，鲜花

着锦的兴盛场面很快就烟消火灭。康熙死后，雍正做了皇帝，政局发生剧烈变化。曹家由于历任亏空及曹頫（曹雪芹父）行为不检，失去皇家恩宠，被革职抄家。曹雪芹全家离开江宁返回北京。后来可能又遭一次祸变，家道彻底败落，城里住不下去了。那时曹雪芹已成年，困居北京西郊山村，靠卖画和朋友接济度日，居处满目蓬蒿，常常举家食粥。曹雪芹在人生困顿之中，回忆当年秦淮繁华的旧家景况和一败涂地的惨痛遭遇，对人生和社会的本来面目有了比他人更为深刻的认识，产生了创作《红楼梦》的原始动机。应该说，《红楼梦》的文字中包含了作者的切肤之痛，所以“字字看来都是血”。但《红楼梦》又绝非曹雪芹个人伤怀咏时之作，作为现实主义文学大师的成功作品，《红楼梦》所表现的主题远远超出了曹雪芹“怀金悼玉”的旧旨。可惜的是曹雪芹没能把这部撼世之作写完，现存一百二十回《红楼梦》的后四十回是由曹雪芹的同时代人高鹗续作的。续书虽然大致保持了原作的悲剧结局，但思想性和艺术性都大大低于原著。

曹雪芹是中国文学史上对封建社会失去希望的第一位作家，但他却超不脱历史的局限。他是以一种怀才不遇，无力补天的顽石的身分，无可奈何地叹息这座封建大厦朽败倾颓的。在他生活的时代，他找不到更先进的思想武器，最终还是把这一切归结于宿命，归结于“色”“空”。鲁迅说过：“人生最痛苦的是梦醒了无路可以走”，曹雪芹即处在这样的苦痛之中。

再过三年，《红楼梦》排印行世就满二百年了。二百年来，这部伟大的现实主义文学巨著不知打动了多少阅读者的